

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石政办字〔2023〕13号

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石泉县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 成员单位及工作职责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妇女儿童工作，促进妇女儿童事业和经济社会持续协调发展，做好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组织实施，现结合各部门职能职责，将石泉县人民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（简称县“妇儿工委”）成员单位调整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主任：黄冬梅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

副主任：徐 旄 县妇联主席

委员：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县政协办公室、县委组织部、

县委宣传部、县委政法委、县委党校、县发改局、县教体科技局、县经贸局、县公安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社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水利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统计局、县文旅广电局、县卫健局（县关工委）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医保局、县乡村振兴局、县生态环境分局、县法院、县检察院、县总工会、团县委、县妇联、县科协、县残联、县红十字会主要负责同志。

妇儿工委办公室设在县妇联，县妇联主席徐旒兼任办公室主任，主持日常工作。

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调整防汛抗旱指挥部等 41 个领导小组的通知》（石政办字〔2015〕2 号）中的原石泉县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，因人员变动，相关机构职能划转，予以撤销。

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妇联，市妇儿工委。

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人武部。

县监委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。

驻石各单位。

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21 日印发

